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

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1992年8月18日在北京成立，2012年7月5日获财政部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2012年7月10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2012年8月1日正式运营。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邹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于2024年12月31日，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241人，注册会计师1,309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300人。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毕马威华振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2024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316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93 万元。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三次工作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全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

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毕马威华振进行了充分了解和沟通，对其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经核查，一致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较好地胜任工作，同意公司聘任毕马威华振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

二、2024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2024年年报工作安排，毕马威华振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等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毕马威华振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毕马威华振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毕马威华振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毕马威华振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4年11月29日，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推荐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毕马威华

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5年1月15日，审计委员会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审前沟通会议，对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了《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年度审计计划》等事项。

（三）2025年3月28日，审计委员会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工作沟通会议，对2024年度审计调整事项、审计结论、专委会关注事项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毕马威华振关于公司审计内容相关调整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的汇报，并对审计发现问题提出建议。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

综上所述，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毕马威华振在2024年度在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审计以及关联交易、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毕马威华振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一日